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7—053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以书面通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17年9月19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亲自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公司所属混凝土企业—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天地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年2月,由于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搬迁改造,株洲天地公司被纳入政府政策性关停搬迁企业目录,因此必须另选新址重新建设。

通过多方走访调查并结合株洲天地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环境,株洲天地公司拟与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循环经济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名下享有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约28.2亩(约18,781平方米)砂石码头用地,兴建现代化环保型商品混凝土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基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签署土地租赁合同的事项详见当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所属企业签署《土地租赁合同》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7—054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企业签署《土地租赁合同》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9日(星期二)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签署土地租赁合同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公司所属混凝土企业—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天地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年2月,由于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搬迁改造,株洲天地公司被纳入政府政策性关停搬迁企业目录,因此必须另选新址重新建设,通过多方走访调查并结合株洲天地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环境,株洲天地公司拟与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循环经济集团”)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名下享有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约28.2亩砂石码头用地,兴建现代化环保型商品混凝土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基地。该地块位于株洲市石峰区疏港大道旁,东部紧靠响田西路,西侧紧靠从地块北侧经过,南面紧邻湘江河岸,面积大约18,781平方米(约28.2亩),租赁期限20年,前五年度租金为人民币190万元/年,考虑承租企业的长期稳定和利润最大化及项目运营回收成本周期,租金按每五年5%的比例递增,租赁期内租金总计约人民币4,094万元。租赁期满后可持续签订合同或者重新组织招投标,具体方式另行协商拟定。

(2)株洲天地公司与株洲循环经济集团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事宜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无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本次签署土地租赁合同事宜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名称: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20678013243F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住 所: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响田路石峰大桥桥头
- (5)法定代表人:陈红云
- (6)注册资本:陆亿元整
- (7)成立日期:2008年7月30日
- (8)营业期限:2008年7月30日至2058年7月29日
- (9)主营业务: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工业楼宇(含标准厂房)投资、保障性住房及棚户区改造与安置房投资;特许经营项目投资;国有资产管理与管理;环境工程;土地开发与整理;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相关许可件经营,需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

(10)产权及控制关系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2017—059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18日、9月19日和9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7年9月18日、9月19日和9月2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2017年9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书面核准文件(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7—058)。

(二)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前述(一)事项以外,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65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耀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参加了舟山市招拍挂中心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竞得舟山市新城金鸡山单元LC—09—02—10地块住宅项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一、宗地位置

该地块位于舟山市新城金鸡山单元LC—09—02—10地块(体育路北侧、千岛路西侧)。

二、主要规划指标

土地面积	113,893.96平方米
出让面积	109,653.18平方米
用地性质	住宅用地(部分商业)
建筑密度	≤25%
容积率	1.0<容积率≤2.11(针管建筑面积不超过230,471.4平方米)
绿地率	≥32%
出让年限	住宅70年、商业40年

三、土地价款

该地块成交总价为人民币2,074,250,124.00元,公司凭《成交确认书》于2017年9月29日之前到临城街道千岛路159号舟山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四、风险提示

上述竞拍是公司管理层在当前房地产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但由于房地产行业受宏观调控影响较大且具有周期性波动,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0478 股票简称:科力远 编号:临2017-066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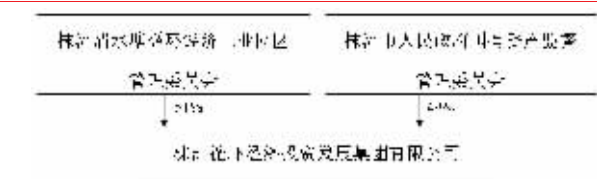
一、项目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补助的2017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2025)资金的通知》(长财企指[2017]46号),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年产5.18亿安时车用动力电池产业化项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智能化工厂”项目)获得金额为1,200万元的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补助项目资金,资金已于2017年9月20日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款项与资产相关,应计入递延收益,最终的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0日



(11)历史沿革、主要业务近三年发展状况和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株洲清水塘循环经济工业园区(国家化管理委员会、株洲市石峰区政府2008年全额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2013年6月由株洲循环经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重组而成,是石峰园区开发建设的投融资平台,承担园区的环境治理及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收储开发、环保产业培育与服务、项目与股权投资等。

2016年度营业总收入10.4亿元,净利润1.99亿元,净资产47亿元,资产总额173亿元。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租赁标的物、用途及期限

1.租赁标的物

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合法拥有本协议下租赁标的物,位于株洲市石峰区疏港大道旁。项目位置东部紧靠响田西路,西侧紧靠从地块北侧经过,南面紧邻湘江河岸。面积大约18,781平方米,出租给株洲天地公司。

2.租赁用途

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将租赁标的物出租给株洲天地公司,作为株洲天地公司兴建现代化环保型商品混凝土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基地。

3.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为20年,租赁期满,若株洲天地公司有意续租,则需在租赁期满前3个月内书面提出,株洲循环经济集团保证在同等条件下,株洲天地公司享有优先承租权。

(二)租金及付款方式

1.前五年度租金以中标价人民币190万元/年(一年按十二个月计算,分为四个季度,下同),考虑承租企业的长期稳定和利润最大化及项目运营回收成本周期,租金按每五年5%的比例递增,以上价格均含税。租赁期限内暂定为4个增长周期,20年的租赁期满后可持续签订合同或者重新组织招投标,具体方式另行协商拟定。

2.租金计算时间:本协议签订后,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将土地三通一平后交付株洲天地公司使用,土地交付株洲天地公司后6个月内为建设期(每月按30日计算),建设期内免付租金,建设期满后次日开始计租。

3.租金支付方式:本协议签订后,土地交付使用且建设期开始计租后,按每季度支付,一年共为四个季度,株洲天地公司在每季度最后一月15日前支付当季度租金给株洲循环经济集团。

4.押金:押金为人民币:肆拾柒万肆仟玖佰玖拾玖元整(¥474,999.00),在第一季度租金中一并扣除,押金在租赁期满后退还。

5.支付租金时,株洲循环经济集团出具合法有效税务租赁发票给株洲天地公司,除此租赁费用外,租赁期间内株洲循环经济集团不得以其他理由要求株洲天地公司支付任何费用或补助。若因政策或相关法律等因素需要株洲天地公司承担的费用,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株洲循环经济集团的权利和义务

(1)株洲循环经济集团保证拥有该地块合法权益,保证不受任何第三人追究。

(2)株洲循环经济集团保证签署并履行本协议以获得授权不存在任何障碍,株洲循环经济集团进行土地出租取得了当地政府及土地、规划等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能保证株洲天地公司租赁期间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的正常进行。

2.株洲天地公司的权利和义务

株洲天地公司租赁土地用于建设商品混凝土生产基地及其配套设施项目,进行商品混凝土生产经营,不得生产其他产品。株洲天地公司是独立的法人企业,依法享有生产经营权,按照自己的方式管理生产和员工,株洲循环经济集团不得干涉。

(四)免责及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本协议,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2.本合同有效期内如遇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双方协商解除。

3.如双方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采取以堵路等影响对方正常生活的极端行为手段,否则行为方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五)其他事项

1.若因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生效后,如对于本协议条款做出修改,该修改条款有优先于原条款的效力。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签署合同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公司混凝土产业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需要,对公司未来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文件;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五)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声明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1588 证券简称:北辰实业 公告编号:临2017—051

债券代码:122348债券简称:14 北辰01
债券代码:122351债券简称:14 北辰02
债券代码:135403 债券简称:16北辰01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项已经2017年2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7-014号公告),并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于2017年9月8日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487号),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详见公司2017-050号公告)。

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开始发行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截至2017年9月20日,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到账,现将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名称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17北辰实业MTN001
代码	101773019	期限	3+2年
起息日	2017年9月20日	兑付日	2022年9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日为2020年9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计划发行总额	13.2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3.20亿元
发行利率	5.14%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公告编号:临2017-025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号)和《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号)的文件要求,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对原营业执照(注册号:21010000080939)、组织机构代码证(证号:71257285-9)、税务登记证(证号:210103715722859)“三证合一”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2017年9月20日取得了沈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后的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100715722859。

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项目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7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 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发布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68),2017年9月20日13:30—14:30,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p://smeinfo.com)于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公司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7年9月20日13:30—14:30,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袁勇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园园女士、财务顾问代表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重组二部执行总经理王辉先生及交易对方代表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针对公司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投资者提问:这次与莱士的重组被终止后,公司下一步有何打算?公司是否有参与莱士的意向或计划?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1、同方股份定位于多元化综合性科技实业孵化器,致力于科技成果转化和实业化,通过适度多元的发展思路,进一步布局医疗器械产业板块,公司将继续探索在健康、医疗医药等新兴业务领域的发展,依托清华大学在生命健康、医学、药学方面的科研资源,充分利用公司多年的信息产业基地、践行“医工结合”、“医信结合”的重组思路,寻求机会通过合作、产业并购等方式在健康、医疗医药业务领域纵深发展。2、设立雄安新区是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的历史性战略选择,是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有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公司希望也积极准备发挥公司在互联网服务与终端、智慧城市、公共安全、节能环保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和技术优势,为雄安新区建设贡献一份力量,谢谢!

2.投资者提问:参考众多上市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价表现,大幅走低的居多,比如600590,600143,600834等等,请问公司及大股东有无相应的应对计划?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有现有业务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股票价格受企业的经营业绩、宏观经济因素、市场资金供求状况、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上市公司无法对公司股价趋势做出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未来公司的“大健康产业”领域作为公司产业发展战略的一个重要方向,公司将继续完善这一领域的产业布局,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持续回报股东,谢谢!

3.投资者提问:还有继续推进上海莱士股权收购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及公司复牌公告之日起2个月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复牌期满两个月后是否启动重组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以公告为准。未来公司将寻求与上海莱士等合作方向大健康产业领域的继续合作,谢谢!

4.投资者提问:在2017年剩余的几个月里,同方是否还有一定规模的资产并购准备?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同方股份定位于多元化综合性科技实业孵化器,致力于科技成果转化和实业化,未来公司还将立足于主要业务领域,通过技术合作、产业并购等多种方式推动主营业务的发展。未来公司若有相关的收购计划和方案,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届时将以公司披露的公告为准,谢谢!

5.投资者提问:什么时候能复牌?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在今日召开的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后,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后,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同时公司股票复牌,谢谢!

6.投资者提问:同方下属子公司参与了同方莱士和天诚国际的投资,投入金额比较大,这两项资产未来将如何运作,会注入上海莱士或同方股份中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投资同方莱士和天诚国际是完善大健康领域产业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助于公司以此为契机切入全球范围内的生物医药行业并分享该行业的增长,公司拟借助上海莱士及相关合作方在血液制品等医药行业的市场地位和行业经验,共同寻求发展前景良好的相关医药医疗产业投资机会。目前,天诚国际对百奥赛特收购尚在推进,存在境外资产无法通过及违约失败的风险。此外,公司对天诚国际的投资亦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投资权益存在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谢谢!

7.投资者提问:在剩余的几个月里,公司年报能扭亏为盈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2017年上半年,同方股份业务经营保持了平稳的态势,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00.14亿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6.02%,主要是因为合并范围减少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亿元,同比下降了102.43%,主要是因为上半年期间因出售同方国芯控股性权益并按公允价值将剩余股权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大额的控制权处置税后净收益,同时由于受到工程类、项目类及渠道类业务结算集中于下半年的经营特点影响,公司上半年净利润出现亏损。2017年上半年同方股份主业盈利能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万家财富为销售机构 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财富”)签署的公开募集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自2017年9月21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增加万家财富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关于增加万家财富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1	001232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A	开通
2	001233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B	开通
3	001571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4	001572	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从2017年9月2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万家财富办理上述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二)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 (1)投资者可以通过万家财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 (2)投资者可在通过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及基金转换费及份额计算方法等相关内容可参照我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发布的《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安排

自2017年9月21日起,投资者通过万家财富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万家财富所示公告为准,但万家财富不得低于成本销售上述基金。基金原申购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神州信息 公告编号:2017-084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码软件”)函告,获悉神码软件所持公司的部分流通股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	是	3,215,000	2017年09月18日	2018年09月18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5%	融资
		1,510,000	2017年09月19日	2018年09月18日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8%	融资
合计	-	4,725,000				12.13%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基本情况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皇台酒业,证券代码:000995)于2017年7月2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49)。其后,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52)。经核实,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8月7日开市起正式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同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59)。2017年8月12日、8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73、2017-76)。2017年8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